請檢附英語能力 證明影本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雙語教學師資生申請表

學系	年級	姓名	學 號	聯絡電話	e-mail		
查、雙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修讀資格: 一、110 學年度(含)以前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 具備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聽、讀)通過之英語能力或具備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以上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 二、111 學年度(含)以後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 具備全民英檢中級初試(聽、讀)通過之英語能力或具備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1 級以上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 貳、本人依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及教育部雙語教學師資培育實施計畫等相關法規,申請成為雙語教學師資生並明確認知: 一、教育學程修業期程應至少 4 個學期,不含暑修,且具實際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事實,並遵守課程修習順序。 二、修畢雙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及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大學畢業且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聽、說、讀、寫)或取得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以上之英語能力證明,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並完成教育實習後,核發教師證書,教師證書上將加註次專長「雙語教學專長」。 ※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審查「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及「加註英語專長」適用之英語檢定標準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適用之英語檢定 標準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符合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 三、已了解雙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及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學分採認及抵免方式,其中「雙語教育的課程設計與教學知能發展(雙語)」、「國民小學雙語教材教法(雙語)」為雙語教學師資職前培育課程之必修課程,但不可採認或抵免為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學分。							
申請人簽	名:			申請日	期: 年 月 日		
一、申請方式:填妥本表併同 <u>英語能力證明影本</u> ,向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教學組(求真樓 K610)提出申請。 二、結果通知: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者,是否通過本校雙語教學師資生申請。 三、其他未盡事宜:請洽師培處課程與教學組(求真樓 K610)。							
師賞	肾培育暨京	尤業輔導處 課	果程與教學組承辦	幹人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核章)		
□非小教師資 二、英語能力審查 □全民英檢查 □全民英檢查 □全民英檢查	生, 資生 至: P級 初試(P級 (聽、 P高級 初言	說、讀、寫)ā 式(聽、讀)通道	或相當等級以上之 通過或相當等級以 過或相當等級以]	以上之英語能力 上之英語能力	課程與教學組組長處長		
□全氏共 <u>被。</u> B2 級以上 □未符合以」	的英語能	力證明		FR 語言參考架構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符合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 構 B2 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 (簡稱 CEF) B2 級以上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及格證書

(110.12 訂定)

			(110.12 訂定)
考試名稱	符 合 相 當 於 CEFR 語言參考 架構 B2 級以上 英語檢定	考試項目	備註
全 民 英 檢 (GEPT)	中高級複試通過	聽說讀寫	可擇下列任一方式報考: ◎ 兩階段考:「聽讀」成績通過後,考「說寫」。 ◎ 一日考:「聽讀說寫」合併一天考完。 》 資料參考:LTTC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https://www.lttc.ntu.edu.tw/CEFRbyLTTC_tests.htm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筆試(含聽力、 用法、字彙與閱 讀)195 口說 S-2+ 寫作 B	聽說讀寫	◎ 英語測驗分筆試(含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口試、寫作測驗。受理單項或多項合併報考。 資料參考: LTTC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https://www.lttc.ntu.edu.tw/CEFRbyLTTC_tests.htm
托福 iBT 測驗 (網路型 態)(TOEFL iBT)	聽力 17 閱讀 18 口說 20 寫作 17	聽說讀寫	◎ 無分項考試。◎ 成績須符合各分項標準。▶ 資料參考: http://www.toefl.com.tw/new-pdf/CEFR%20TOEFL_20160127.pdf
托福 ITP 測驗 (TOEFL ITP)	543	聴讀	 分數含聽力、文法結構及閱讀,成績採認標準採總分制;無寫作及口說考試。 資料參考: http://www.toefl.com.tw/new-pdf/CEFR%20TOEFL_20160127.pdf
雅思(IELTS)	5.5	聽說讀寫	◎ 無分項考試。▶ 資料參考:英國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 https://www.ielts.org/about-ielts/ielts-in-cefr-scale
劍橋領思英語 檢 測 (Linguaskill)	160	聽說讀寫	◎ 分項測驗:聽讀測驗、口說測驗、寫作測驗 ▶ 資料 參考: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 https://www.lsenglish.com.tw/test_cefr.php
劍橋國際英語 認 證 (Cambridge Main Suite)	總分 160	聽說讀寫	 ◎ Reading, Use of English, Writing, Listening, Speaking, 共五項,各佔20%。 ▶ 資料參考LTTC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https://www.lttc.ntu.edu.tw/main_suite_score_report.htm
大學校院英語 能力測驗 (CSEPT)	240	聽讀	◎ 聽讀能力◎ 資料參考: LTTC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https://www.lttc.ntu.edu.tw/CSEPT_Score_Rank.htm

考試名稱 劍橋博思職場 英語檢測 (BULATS)	符合相當於 CEFR語言參考 架構 B2級以上 英語檢定 The Association of Language Testers in Europe (ALTE) Level 3	考試項目聽說讀	備 註 ◎ 聽、說、讀、寫可分項單考。 ▶ 資料參考:英國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
PTE 學術英語 考試(PTE-A)	聽力 59; 閱讀 59 口說 59; 寫作 59	寫聽說讀寫	無分項考試。成績須符合各分項標準。資料參考:台灣培生教育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安格國際英檢 測驗(Anglia)	Advanced level 中高級測驗須獲 得 PASS 或 MERIT 或 DISTINCTION 的成績。	聽說讀寫	◎ 「聽讀寫」合併考;「口說」為選考,不能單獨報考口說。◎ 成績須符合 PASS 或以上成績。▶ 資料參考:英國安格國際英檢。
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聽力 400 閱讀 385 口說 160 寫作 150	聽說讀寫	◎ 成績符合各分項標準。◎ 多益英語測驗自 2008 年全面改制後已無新制或傳統之分。▶ 資料參考: https://www.toeic.com.tw/quick-links/download/cefr/
傳統多益英語 測驗(TOEIC)	750	聽讀	 ◎ 傳統多益成績採認標準採總分制。 ◎ 此項考試自 98 年 8 月 31 日起停考,故成績依行政院 95 年 4 月 4 日院授人力字第 0950061619 號函之參照標準。 ▶ 資料參考: ETS 臺灣區代表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托福 CBT 測驗 (TOEFL CBT)	197	聽讀寫	 ○無口說考試。 ○此項考試自95年9月30日起停辦,故成績依行政院95年4月4日院授人力字第0950061619號函之參照標準。 ▶資料參考:ETS臺灣區代表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托福 PBT 測驗 (TOEFL PBT)	聽力&閱讀 527 寫作 4	聽讀寫	 ○ 無口說考試;寫作考試成績依其能力描述之評分表,寫作4分約等同於CEF之B2級成績。 ○ 部份區域已停考。臺灣地區於90年停考。 ○ 此項考試成績依行政院95年4月4日院授人力字第0950061619號函之參照標準。 ▶ 資料參考:ETS臺灣區代表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備註:

- 1. 本校審核符合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證書, 由本校自行訂定參照表,成績與及格證書無年限之限制。但如特殊用途教育 部另有規定,則依據相關規定辦理。
- 2. 通過標準須包含聽、說、讀、寫 4 項檢測,如有缺漏須補足該項成績,始得申請辦理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證書。
- 3. 通過教育部 88 年度所辦國小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者(須檢附國小英語師資

培訓「英語教學能力班」學分證明書影本)或通過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 93 年度所辦國民小學教師英語能力檢核考試者 (須檢附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證明函影本),視同符合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

CEFR 架構 B1 級與各項英語檢定等級標準對照表

能力指標	中級門檻標準 B1	
考試名稱	(進階級)	
全民英檢(GEPT)	中級	
企業英檢(GEPT Pro)	實用級(60 分)	
新制多益測驗(TOEIC)	550	
多益普及英語測驗 (TOEIC Bridge)	170	
多益口說與寫作測驗	240	
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460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42	
雅思	4.0 以上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第一級 170 以上 第二級 180~239	
外語能力測驗(FLPT)	筆試 150~194 口說 S-2 寫作 C	
劍橋主流英語認證	KET 140~150 PET 140~159	
(Cambridge Main Suite)	FCE 140~159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140~159	

註:歐洲語言共同參考架構(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常簡稱 CEFR)是歐洲委員會在 2001 年 11 月通過的一套建議標準,為歐洲語言在評量架構和教學指引、考試、教材所提供的基準。將語言程度所應具備的能力分成 A1 到 C2 六個等級,含聽、說、讀、寫、連續的口頭表達和參與對話五項技能分級界定。